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4-009

#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1,277,57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北方	股票代码	0029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潇	冉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 7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 7 层
传真	010-82652116	010-82652116	
电话	010-82652688	010-82652688	
电子信箱	mail@northking.net	mail@northking.net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提供商，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和央国企为主的非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为企业数字化建设聚势赋能。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公司提供软件及数字化转型服务、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IT 基础设施服务；在业务流程外包领域，公司提供客户服务及数字化营销、数据处理及业务处理服务。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072,875,390.74	2,701,143,401.96	2,706,999,227.20	13.52%	2,418,254,399.13	2,426,007,0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6,110,980.81	2,223,064,152.00	2,223,270,300.79	14.52%	1,970,767,997.79	1,970,894,395.18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242,011,130.87	3,673,284,013.26	3,673,284,013.26	15.48%	3,054,262,228.65	3,054,262,22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627,140.82	277,038,160.95	277,117,912.35	25.44%	230,606,135.19	230,732,5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763,099.69	251,996,956.54	252,076,707.94	30.42%	209,259,151.71	209,385,54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25,530.94	134,846,222.42	134,846,222.42	-2.83%	-49,488,953.45	-49,488,95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63	0.63	25.40%	0.52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63	0.63	25.40%	0.52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1%	13.22%	13.23%	1.38%	12.34%	12.3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9,936,450.12	1,023,377,553.27	1,099,295,692.04	1,119,401,4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91,630.99	88,929,953.94	98,572,400.75	98,833,15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38,945.87	85,420,239.33	94,680,376.59	94,823,53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850,280.16	-60,130,402.82	-106,406,006.48	747,412,220.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永道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1%	226,881,411	0	不适用	0	
天津和道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0%	30,023,585	0	不适用	0	
丁志鹏	境内自然人	3.22%	14,210,083	11,388,446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电子信息产业沪	其他	1.73%	7,647,519	0	不适用	0	

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7,565,96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2,275,468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761,028	0	不适用	0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0.35%	1,528,821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393,831	0	不适用	0
曹萍	境内自然人	0.31%	1,3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永道投资与天津和道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夫妇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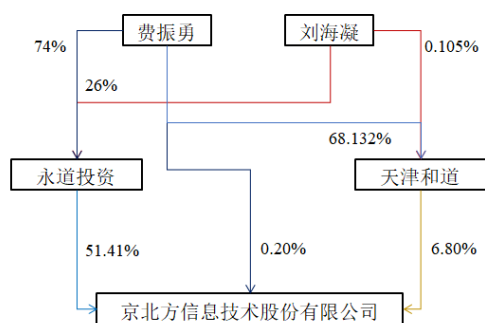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丁志鹏	新增	0	0.00%	14,210,083	3.22%
曹萍	新增	0	0.00%	1,370,000	0.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761,028	0.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393,831	0.32%
霍尔果斯同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青岛海丝创新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退出	0	0.00%	0	0.00%
北京恒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1,036,573	0.23%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2023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23年7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11,300,000张（含本数），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30亿元（含11.3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023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725号）。深交所依法对公司申请文件予以受理。2024年1月5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02号），公司已针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回复并予以披露。2024年4月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10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